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《关于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》，基金管理人对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华安创业板50基础份额，简称“华安创业板50份额”，基金代码：160420；华安创业板50A份额，场内简称：创业股A，基金代码：150303；华安创业板50B份额，场内简称：创业股B，基金代码：150304）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，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，并据此就华安创业板50A份额与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终止运作，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。

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《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，取消分级运作机制，将创业股A与创业股B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华安创业板50份额，并终止创业股A与创业股B的上市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，合理安排投资计划。

重要提示：

1、本基金整改前，创业股A、创业股B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，期间，创业股A、创业股B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，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。

2、本基金整改将创业股A、创业股B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（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）折算为华安创业板50份额。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，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。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。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11月30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